

证券代码：A 600689
B 900922

证券简称：上海三毛
三毛 B 股

编号：临 2025-027

上海三毛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三毛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（通讯方式）的通知，并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执行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考核办法》，将根据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，结合个人履职、年度考核评价结果综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，并授权董事长与总经理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等相关文本，授权总经理与经理层副职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等相关文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三毛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八日